

证券代码：832735

证券简称：德源药业

主办券商：华泰联合

江苏德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试行）》及《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等相关规定，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董事会拟对公司2017年第一次股票发行部分募集资金用途进行变更。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江苏德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股份公司”或“公司”）分别于2017年9月8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17年9月25日召开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江苏德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同意向符合《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的特定对象定向发行不超过177.1万股（含177.1万股）股票，每股发行价格为6元，募集资金不超过1062.60万元（含1062.60万元）。

截止2017年9月30日，公司已收到发行对象缴纳的出资款合计人民币1062.60万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177.1万元，其余885.5万元计入资本公积。上述募集资金已经江苏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17年10月11日出具了苏亚金验[2017]005号《验资报告》。

2017年11月9日，公司收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关于江苏德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股转系统函[2017]6479号）（以下简称“股份登记函”）。

二、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 2019 年 3 月 27 日本次董事会会议召开日，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表：

项 目	金 额（元）
一、募集资金总额	10,626,000.00
二、变更用途募集资金总额	-
三、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8,922,398.59
其中：	
支付发行中介机构费用等	355,056.00
支付临床试验费用	8,567,342.59
四、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总额	31,692.15
五、募集资金结余金额	1,735,293.56

根据《江苏德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具体用于已上市产品“瑞彤”、“唐瑞”的一致性评价相关临床试验支出。截至本次董事会召开之日，因项目临床试验进展顺利，除两产品的临床试验尾款 39.4 万元未到期支付外，上述投资项目均已投入完毕，扣除项目尾款后募集资金尚剩余 134.13 万元。

三、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情况说明

董事会拟将上述结余募集资金 134.13 万元继续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具体用于琥珀酸索利那新片、依帕司他片和复瑞彤的临床试验支出。由于上述三个在研药品的临床试验进度受各种因素的影响，无法准确预判，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本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将优先用于支付进度在前的产品临床试验支出，直至募集资金使用完毕，超出募集资金部分的临床试验支出由公司自有流动资金支付。

表 1 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明细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计总投入	公司已投入	募集资金投入	自有资金投入
琥珀酸索利那新片、依帕司他片和复瑞彤的临床试验	1189	327	134.13	727.87

四、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对公司经营和财务状况的影响

此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是基于公司实际经营需要做出的调整，变更后募集资金依然用于公司新药研发，符合公司发展战略，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维护全体股东利益，不会对公司经营和财务状况带来不利影响。此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

五、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履行程序说明

公司于2019年3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备查文件目录

《江苏德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江苏德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3月28日